

债券代码：115042.SH

债券简称：G23 粤风 2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股权结构变化相关背景

2023年8月29日，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风电公司”）控股股东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增资扩股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增资入股引入不超过10名战略投资者，增资入股后，战略投资者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合计不超过33%。2023年9月15日，上述交易事项提交粤电力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年9月19日，本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风电公司增资入股方案的董事会议案》，同意增资入股方案并提请股东审议；当日，粤电力审议通过了《关于广东风电公司增资入股方案的股东议案》，同意增资入股方案并授权粤电力和本公司共同组建的引进战略投资者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本次增资引进投

资方的遴选工作。

2023年12月13日，本公司与北京诚通工融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诚通工融基金”）、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峡资本”）、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投资”）、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交银投资”）、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银投资”）、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投资”）共六家战略投资方正式签署《关于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之增资扩股协议》（以下简称“交易协议”或“协议”）。

根据交易协议，风电公司拟通过增加注册资本方式融资，拟增加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299,003.3222万元。协议之战略投资方将按新增每元注册资本价格为1.5050元参与风电公司增资，拟投资金额合计为人民币450,000.0000万元，拟增加注册资本共计人民币299,003.3222万元，超过新增注册资本部分计入风电公司的资本公积，并在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合计持有风电公司23.5604%的股权。增资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战略投资方	增资价款（万元）	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万元）
1	诚通工融基金	122,218.3949	81,208.2358
2	三峡资本	100,000.0000	66,445.1827
3	建信投资	96,846.6051	64,349.9037
4	交银投资	43,645.0000	29,000.0000
5	农银投资	43,645.0000	29,000.0000
6	中银投资	43,645.0000	29,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299,003.3222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且各方足额缴纳增资价款后，风电公司

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粤电力	970,088.1364	76.4396%
2	诚通工融基金	81,208.2358	6.3989%
3	三峡资本	66,445.1827	5.2357%
4	建信投资	64,349.9037	5.0705%
5	交银投资	29,000.0000	2.2851%
6	农银投资	29,000.0000	2.2851%
7	中银投资	29,000.0000	2.2851%
合计		1,269,091.4586	100.0000%

2023年12月19日，6名投资方已完成45亿元增资款的缴付。
2023年12月20日，风电公司收到广东联合产权交易中心出具的增资交易凭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增资扩股相关事项已全部完成，后续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二、变化前后的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一）变更前的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本次增资扩股前，本公司为粤电力全资子公司，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粤电力	970,088.1364	100.0000%

（二）变更后的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

本次增资扩股完成，且各方足额缴纳增资价款后，粤电力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76.4396%，六家战略投资方合计持有本公司23.5604%的股权，本公司拟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及持股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姓名	实缴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粤电力	970,088.1364	76.4396%
2	诚通工融基金	81,208.2358	6.3989%
3	三峡资本	66,445.1827	5.2357%
4	建信投资	64,349.9037	5.0705%
5	交银投资	29,000.0000	2.2851%
6	农银投资	29,000.0000	2.2851%
7	中银投资	29,000.0000	2.2851%
合计		1,269,091.4586	100.0000%

三、新增股东情况

（一）北京诚通工融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1、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 2、注册日期：2019年8月30日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1MCHRXX
-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武定侯街2号、4号5层F2-1（B）501
- 5、执行事务合伙人：诚通通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工银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 6、注册资本：5,400,000万元
- 7、经营范围：投资；股权投资；投资咨询等。
- 8、主要股东：工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持股49.9722%；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49.9722%。

（二）三峡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 1、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 2、注册日期：2015年3月20日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335463656N
- 4、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粮市街2号院5号楼22层2205室
- 5、法定代表人：赵国庆
- 6、注册资本：714,285.71429万元
- 7、经营范围：实业投资；股权投资；资产管理；投资咨询等。
- 8、主要股东：长江三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40%；中国长江三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30%。

（三）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 2、注册日期：2017年7月26日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0GH6K26
- 4、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9号楼16层1601-01单元
- 5、法定代表人：谢瑞平
- 6、注册资本：2,700,000万元。
-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银行金融业务等。
- 8、主要股东：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四）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2、注册日期：2017年12月29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2MA1GBUG23E

4、注册地址：上海市闵行区联航路1369弄4号501-1室（一照多址试点企业）

5、法定代表人：陈蔚

6、注册资本：1,5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银行金融业务等。

8、主要股东：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五）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注册日期：2017年8月1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MA00GP8H2H

4、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甲23号

5、法定代表人：许多

6、注册资本：2,000,000万元。

7、经营范围：（一）以债转股为目的收购银行对企业的债权，将债权转为股权并对股权进行管理；（二）对于未能转股的债权进行重组、转让和处置；（三）以债转股为目的投资企业股权，由企业将股权投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现有债权；（四）依法依规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发行私募资产管理产品支持实施债转股；（五）发行金融债券；（六）通过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同业借款等方式融入资金；（七）对自营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必要的投资管理，自营资金可以开展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购买国债或

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等业务，募集资金使用应当符合资金募集约定用途；（八）与债转股业务相关的财务顾问和咨询业务；（九）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等。

8、主要股东：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六）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1、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2、注册日期：2017年11月16日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MA018TBC9L

4、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2号C座15层

5、法定代表人：黄党贵

6、注册资本：1,450,000万元。

7、经营范围：（一）以债转股为目的收购银行对企业的债权，将债权转为股权并对股权进行管理；（二）对于未能转股的债权进行重组、转让和处置；（三）以债转股为目的投资企业股权，由企业将股权投资资金全部用于偿还现有债权；（四）依法依规面向合格投资者募集资金，发行私募资产管理产品支持实施债转股；（五）发行金融债券；（六）通过债券回购、同业拆借、同业借款等方式融入资金；（七）对自营资金和募集资金进行必要的投资管理，自营资金可以开展存放同业、拆放同业、购买国债或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等业务，募集资金使用应当符合资金募集约定用途；（八）与债转股业务相关的财务顾问和咨询业务；（九）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等。

8、主要股东：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四、股权变更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及独立性的影响

本公司本次公开引入战略投资者是建设“双百企业”的重要举措，为深入实施国企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奠定了良好基础，有利于满足本公司项目投资建设资金需求，进一步完善本公司法人治理和现代企业制度，有利于吸收外部资源，发挥协同效应，在产业延伸、资源互补、金融服务等方面为本公司新能源业务发展持续赋能。

本公司本次增资扩股完成后，粤电力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由100%下降至76.4396%，粤电力仍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本次股权变更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独立性、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变更后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保持自身工作正常开展，确保偿债能力稳定。

特此公告。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关于股权结构发生重大变化的公告》之盖章页)



广东省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0日